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 RENTALS HOLDINGS LIMITED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6)

有關採購設備之須予披露交易

採購訂單

於2023年5月30日至2024年2月2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獨立第三方)就個別採購設備訂立一系列採購訂單，總代價為166,096,000日圓(相當於約8,979,04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每份採購訂單之適用百分比率並無超過5%，因此單獨計算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由於本集團於12個月期間內與賣方訂立採購訂單，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第14.23條規定，採購訂單項下擬進行交易將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

由於採購訂單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合計超過5%但低於25%，故採購訂單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緒言

於2023年5月30日至2024年2月2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買方(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賣方(獨立第三方)就個別採購設備訂立一系列採購訂單，總代價為166,096,000日圓(相當於約8,979,040港元)。

* 僅供識別

採購訂單

採購訂單之主要條款如下：

編號	採購訂單日期	所採購設備	型號	代價 (日圓)	付款條款	定價條款	保修期	交付時間表
1	2023年 5月30日	2台小型履帶 起重機	CC1908S-1	59,472,000	由貨運提單 日期起計 30日內	日本船上交貨	由交付予首批客戶起 計12個月或由貨運 提單日期起計18個 月(以較早者為準)	於2023年6月30日 或之前
2	2024年 2月2日	5台小型履帶 起重機	3台CC1908S-1 及2台 CC1485S-2	106,624,000	由貨運提單 日期起計 90日內	日本船上交貨	由交付予買方起計 12個月(工作時間不 受限制)或由貨運提 單日期起計18個月 (以較早者為準)	於2024年3月底(就 CC1908S-1而言) 及於2024年4月底 (就CC1485S-2而 言)
總計				<u>166,096,000</u>				

根據上述採購訂單採購之每台設備之代價乃由賣方與本集團經公平磋商後達致，並經參考(i)設備(當時)之適用市場價格；及(ii)從其他設備供應商取得之報價後協定。董事認為，與賣方訂立之採購訂單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進行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自2022年底起，香港解除對COVID-19疫情之限制，故此收購事項將使本集團可擴大其設備隊伍，以滿足香港對各類設備日益增加之租賃需求。

董事認為每份採購訂單之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整體利益。

有關賣方之資料

賣方為於日本註冊成立之公司。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i)賣方為Infroneer Holdings Inc.(於東京證券交易所主要市場上市，股份代號：5076)之附屬公司；及(ii)根據賣方所提供資料，Infroneer Holdings Inc.於2023年9月30日由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信託賬戶)持有12.3%權益，而The Master Trust Bank of Japan, Ltd(信託賬戶)為Infroneer Holdings Inc.之最大股東。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賣方之主要業務活動為建築設備、工業機械及鋼結構產品之製造及提供售後服務、銷售以及租賃。

有關本集團之資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於香港、澳門、新加坡及中國從事提供範圍廣泛之建築、機電工程及活動及娛樂設備、設備出租相關解決方案及增值服務。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每份採購訂單之適用百分比率並無超過5%，因此單獨計算並不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由於本集團於12個月期間內與賣方訂立採購訂單，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及第14.23條規定，採購訂單項下擬進行交易將作為一系列交易合併計算。

由於採購訂單之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合計超過5%但低於25%，故採購訂單項下擬進行交易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貨運提單」	指	貨運提單
「本公司」	指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496）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設備」	指	小型履帶起重機
「日本船上交貨」	指	日本船上交貨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 僅供識別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關連人士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第三方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買方」	指	亞積邦租賃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賣方」	指	Maeda Seisakusho Co., Limited.，根據日本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
「%」	指	百分比

於本公告中，於2023年5月30日及2024年2月2日作出之採購訂單之日圓金額分別按1日圓兌0.0556港元及0.05320港元之匯率兌換為港元，惟僅供參考。並不表示任何日圓或港元金額可能已經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可作兌換。

承董事會命
亞積邦租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邦成

香港，2024年2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劉邦成先生及陳潔梅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中澤友克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鍾泰先生、蕭澤宇先生及李炳志先生。